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粤交案函〔2018〕17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广东省十三届人大 一次会议第1620号代表建议和政协十二届 广东省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20180724号 提案会办意见的函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针对省人大代表黎智明和省政协委员张云飞所提有关建设国家级无人船艇（军民融合）测试场的建议，我厅高度重视，积极向交通运输部咨询反映有关问题，有关会办意见如下：

一、尽快推动测试场挂牌事宜

据珠海市交通运输局了解，云洲智能科技在万山岛的无人船艇测试场在当地政府的积极推动下，已经在2017年挂牌。建议中所提的“据悉，测试场的建设已被交通运输部以智慧交通规划提上了日程，国内上海、青岛、大连等市正在努力竞争中”，经向交通运输部规划司咨询，目前交通运输部还没有智慧交通规划

的提法，也未开展该专项规划的研究和工作部署，更不存在“上海、青岛、大连等市正在努力竞争中”之说。“中国无人船测试技术联盟”和“中国无人船智能航行技术联盟”，主要是中国船级社在主导开展工作，建议这方面情况向海事部门了解。

二、促进部委对国家级测试基地的认定事宜

经向交通运输部水运科学研究院了解，国家级测试基地的认定工作目前还没有明确由哪个部门负责，可能后续主要由海洋管理部门主导，建议有关情况向我省海洋主管部门了解。

建设测试场可抢占无人船艇核心技术制高点，填补国内空白，引领先进技术发展，对带动相关产业落户我省是一大利好。我厅将密切关注国家有关政策的动向，积极配合有关部门推动此项工作的开展。

张俊峰，电话：020-83730563，13610086590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省政协提案委、省人民政府办公厅。